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5-121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了避免股价异常波动，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长青集团，股票代码：002616）已于2015年7月8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后公司于2015年7月8日、7月15日、7月22日、7月29日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5-110、2015-112、2015-115、2015-119）。

公司上述筹划的重大事项为：湖南省中方县生物质综合利用项目的投资和浙江某项目的并购事宜。截至公告日，相关事项的最新进展如下：

一、关于湖南省中方县生物质综合利用项目的投资

2015年7月29日，公司与湖南省中方县人民政府（以下简称“中方政府”）签署了《湖南省中方县生物质综合利用项目投资合作框架协议书》，就公司在中方县投资建设生物质综合利用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达成框架协议。本项目概算投资总额约2.6亿元人民币。建设规模为：一台110t/h锅炉+30t/h备用锅炉，配备一台20MW汽轮发电机组以及热力配套管网建设等（项目实际规模及投资额以发改部门的批复文件为准）。以项目所在地及邻近地区的农林业废弃物等生物质综合利用于发电及供热，保障产业园区的热力供应。停牌期间，公司对项目所在地进行了深入细致的调查，并经过与当地政府有关部门多轮的谈判，终于达成了本项目投资合作框架协议书，并争取尽快完成该项目投资协议的正式签订。

二、关于浙江某项目的并购

该项目属于热电联产项目，目前承担着工业园区内企业的热能供应。由于各种原因，现股东拟出售股权，但具体交易的股权比例尚存在不确定性。

停牌期间，公司对标的方的信息和数据进行了调研、核实，同时进行了有关方面的交流与调查。但标的方大股东近期将原来的谈判交易方式变更为竞争性交易方式，公司一直在等待着标的方该竞争性交易方式的细则和时间进程安排。但时至今日，公司仍无法获知该项目的竞争性交易方式的细则和时间进程安排。因此，公司经审慎考虑，决定在标的方该次竞争性交易方式的细则、时间进程安排未确定之前，暂缓参与该标的的收购行动。

公司暂缓收购该交易标的，不代表放弃对该标的的争取。虽然有较大的不确定性，但公司将继续按照既定的战略发展规划推进相关工作，以提升公司综合盈利能力，不断做大做强，为投资者创造更大价值。该项目经我公司初步评估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涉及关联交易。

上述事项拟于2015年7月30日对外披露。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30日上午开市起复牌(股票简称:长青集团,股票代码:002616)。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对广大投资者在本次因公司筹划重大事项而进行的股票停牌给予的理解和支持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29日